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20-049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相关股东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本公司”)股东深圳市中远智投控股有限公司、潘海锋先生、浙江汇方投资有限公司、游晓斌女士、陈海君女士、吴狄松先生、颜延壮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9,879,9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8.67%。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计划在本次公告发布之日起通过大宗交易或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19,951,97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47%。其中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后起进行,即自2020年06月24日至2020年12月23日,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证券交易场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即自2020年07月17日至2021年01月16日,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场所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2、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柏洪先生和汤海川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729,000股、240,0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1.3%、0.04%,其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即自2020年07月17日至2021年01月16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182,250股、60,000股,即分别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03%、0.01%。

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公司股东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柏洪先生、汤海川先生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计划减持股份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中远智投控股有限公司		18,443,397	2.69%
潘海锋		11,153,091	1.94%
浙江汇方投资有限公司		9,100,476	1.58%
游晓斌	持股5%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	4,289,096	0.76%
陈海君		4,142,191	0.72%
吴狄松		3,983,568	0.69%
颜延壮		1,765,227	0.31%
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合计		49,879,964	86.78%
黄柏洪	董事、副总经理	729,000	0.13%
汤海川	董事、副总经理	240,000	0.04%
合计		50,849,964	89.4%

注: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股份变动事项,则上述数量按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及承诺履行情况

(一)减持计划

1、减持的原因:股东个人和单位资金需要

2、减持股份来源:

(1)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向交易对方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2)黄柏洪先生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3)汤海川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股权激励股份(包括公司股权激励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3、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1)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拟减持股份数量为不超过19,951,97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47%。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本次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拟减持数量未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的30%。

(2)黄柏洪先生拟减持股份数量为不超过182,2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本次其计划减持数量未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5%。

(3)汤海川先生拟减持股份数量为不超过6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1%。本次其计划减持数量未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5%。

4、减持期间:

(1)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计划在本次公告发布之日起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后起进行,即自2020年06月24日至2020年12月23日,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证券交易场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即自2020年07月17日至2021年01月16日,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场所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2)黄柏洪先生、汤海川先生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即自2020年07月17日至2021年01月16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上述股份。

5、减持方式:

(1)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减持方式为证券交易场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2)黄柏洪先生、汤海川先生减持方式为证券交易场所集中竞价交易。

6、价格区间:视减持时深圳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大股东承诺与履行情况

1、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关于公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

简称“本次交易”)时承诺:

(1)自本次通过本次交易而直接或间接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方不向任何其他方直接或间接转让本方所持有的前述股份。

(2)如果本方取得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中所发行的股份时,对本方用于认购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发行的股份的价格或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12个月的,自标的公司登记机就就就本方办理完毕相关登记手续之日或本方足额缴纳出资之日(以孰晚为准)起至本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止,则自该期间持续拥有权益时间不足12个月的目标公司的股权或从收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3个月内,本方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本方所持有的前述股份。

(3)本方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根据盈利补偿期间内承诺净利润的实现情况进行分步解锁。

(4)本方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5)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涉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不转让上市公司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6)若上述股份锁定期的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方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7)其作为业绩承诺方的业绩承诺:

承诺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冠科技”)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1年度实现实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000.00万元、8,000.00万元、9,000.00万元和10,000.00万元。若业绩承诺期间内,台冠科技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数小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业绩承诺方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义务。在业绩承诺期内,优先采用股份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补偿。

业绩承诺方于《业绩承诺协议》中根据盈利补偿期间内承诺净利润的实现情况进行分步解锁的情况如下:①在台冠科技2018年度、2019年度实际盈利情况的专项审核意见披露后,并且已经履行完毕2018年度、2019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业绩承诺方各自于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40%扣除其届时应付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上市公司股份解除限售;②在台冠科技2020年度实际盈利情况的专项审核意见披露后,并且已经履行完毕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业绩承诺方各自于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30%扣除其届时应付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上市公司股份解除限售;③在台冠科技2021年度实际盈利情况的专项审核意见披露后,并且已经履行完毕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应当履行的补偿义务(如有)后,业绩承诺方各自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剩余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和扣除其届时应付补偿股份数量(如有)后的上市公司股份解除限售。”

2、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柏洪先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锁定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股份占其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3)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上市后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公司在上市后6个月内如本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2015年11月11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启动延长6个月,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3、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汤海川先生承诺:在任职期间,其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股份占其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黄柏洪先生、汤海川先生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黄柏洪先生、汤海川先生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大股东减持锁定承诺转让股份的有关决定以及其他作出的有关转让股份的相关承诺。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提出有关大股东减持股份的其他规定,也将严格遵照规定执行。

2、中远智投及一致行动人、黄柏洪先生、汤海川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备查文件

1、本次计划减持股份签署的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6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84 证券简称:凌霄泵业 公告编号:2020-050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产品及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2020年2月20日,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霄泵业”或“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资金流动性及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人民币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8个月内有效。

2020年3月9日,公司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2日、2020年3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07)、《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15)。

2019年12月12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购买了名为“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GZ01063】”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20年6月10日。

2020年3月12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购买了名为“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OKFDZ01】”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20年6月10日。

2020年3月12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2,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购买了名为“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OKFDZ02】”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20年9月21日。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将上述人民币7,000万元的“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六个结构性存款【CGZ01063】”理财产品予以赎回,本金7,000万元及相应收益139,079.452元已于2020年6月12日全部收回。

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将上述人民币10,000万元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OKFDZ01】”理财产品予以赎回,本金10,000万元及相应收益6,7908.227元已于2020年6月12日全部收回。

三、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OKFDZ02】

2、产品类型:保本型

3、预期年化收益率:2.80%

4、公司申购总额:12,000万元

5、产品起息日期:2020年6月19日

6、产品到期日期:2020年9月21日

7、产品投资对象: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等级企业债、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范围为上述金融资产的债券类资产;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低风险流动性的金融资产。其中债券资产投资比例70%-80%;同业拆借、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等理财产品投资比例10%-90%。中国银行可根据自行风险管理,独立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上下或双向浮动不超过十个百分点的调整。

8、风险提示:理财与中国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9、风险提示:理财产品管理运用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多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不成熟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交易对手管理风险、兑付延期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信息传递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五、投资理财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及子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面临收益波动、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对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重大事项等情况,对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等进行判断,对购买理财产品进行风险评估。

2、公司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投资情况进行检查,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自有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注:子公司按其组织架构,履行相应内部控制程序;

4、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六、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
1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CGZ01063】	保本型	10,000.00	2020.3.17	2020.7.17	1.35%-4.0%	未到期
2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CGZ01063】	保本型	9,000.00	2020.3.30	2020.7.30	1.35%-3.9%	未到期
3	中国银行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OKFDZ01】	保本型	16,000.00	2020.4.13	2020.7.14	1.30%-6.30%	未到期
4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CGZ01063】	保本型	7,000.00	2020.4.16	2020.8.16	1.35%-3.3%	未到期
5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CGZ01063】	保本型	43,000.00	2020.5.6	2020.8.6	1.35%-3.56%	未到期
6	中国银行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OKFDZ02】	保本型	16,000.00	2020.3.13	2020.8.13	3.40%	未到期
7	工商银行理财产品“随心E”(原“2017年第三期理财-5552302838K)	保本型	5,000.00	2020.6.1	2020.9.3	2.75%	未到期
8	中国银行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OKFDZ01】	保本型	14,000.00	2020.6.8	2020.9.10	2.80%	未到期
9	中国银行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OKFDZ02】	保本型	12,000.00	2020.6.19	2020.9.21	2.80%	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32,000万元(不含本次赎回的17,000万元,含本次赎回的12,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七、报备文件

1、相关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84 证券简称:凌霄泵业 公告编号:2020-051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20年2月20日,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霄泵业”或“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

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前述使用额度及授权事项经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2020年3月14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20年3月9日,公司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2日、2020年3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08)、《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15)。

2019年12月13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购买了名为“中国工商银行“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SKE17B7B】”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20年6月10日。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将上述人民币500万元的“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SKE17B7B】”理财产品予以赎回,本金500万元及相应收益50,219.76元已于2020年3月16日全部收回。

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将上述人民币7,000万元的“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SKE17B7B】”理财产品予以赎回,本金7,000万元及相应收益108,739.72元已于2020年6月10日全部收回。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资项目的建设,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四、投资理财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及子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面临收益波动、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对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重大事项等情况,对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等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风险评估。

(2)公司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投资情况进行检查,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自有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元(不含本次赎回的13,5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六、备查文件

1、相关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0-035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1%暨计划减持超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深圳市大业盛德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减持股份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原持公司股份10,798,83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4%)的深圳大业盛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业盛德”)计划在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699,000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00%,占公司总股本的1.29%;其中,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近日,公司收到大业盛德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止目前大业盛德已累计减持2,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且上述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上述大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大股东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大业盛德	集中竞价	2020-05-01	80.794	299,300	0.14
	集中竞价	2020-05-08			